

证券代码：839477 证券简称：迈凯诺 主办券商：申万宏源承销保荐

深圳市迈凯诺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续聘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涉及会计师事务所提供的资料、信息，会计师事务所保证其提供、报送或披露的资料、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得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 机构信息

公司拟聘任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 2025 年度的审计机构。

1. 基本信息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2023 年 12 月 27 日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地址：上海市静安区威海路 755 号 25 层

首席合伙人：张晓荣

2024 年度末合伙人数量：112 人

2024 年度末注册会计师人数：553 人

2024 年度末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185 人

2024 年收入总额（经审计）：68,343.78 万元

2024 年审计业务收入（经审计）：47,897.88 万元

2024 年证券业务收入（经审计）：20,445.12 万元

2024 年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72 家

2024 年挂牌公司审计客户家数：142 家

2024 年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前五大主要行业：

行业代码	行业门类
------	------

C	制造业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F	批发和零售业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B	采矿业

2024 年挂牌公司审计客户前五大主要行业：

行业代码	行业门类
C	制造业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F	批发和零售业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2024 年上市公司审计收费：8,137.03 万元

2024 年挂牌公司审计收费：2,186.43 万元

2024 年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47 家

2024 年本公司同行业挂牌公司审计客户家数：78 家

2. 投资者保护能力

职业风险基金上年度年末数：0 万元

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10000 万元

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不存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

根据《财政部证监会关于会计师事务所从事证券期货相关业务有关问题的通知》（财会(2012)2 号）的规定，证券资格会计师事务所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和职业风险基金之和不得低于 8,000 万元；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符合相关规定。

3. 诚信记录

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1 次、监督管理措施 8 次、自律监管措施 0 次和纪律处分 1 次。

23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2 次、监督

管理措施 10 次、自律监管措施 0 次和纪律处分 1 次。

(二) 项目信息

1. 基本信息

项目合伙人：孙忠英，2010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11 年开始从事上市及挂牌公司审计，具备相应专业胜任能力；2019 年开始在上会会计师事务所执业，2022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或复核过多家挂牌公司审计报告。

签字注册会计师：范鹏程，2025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19 年开始从事上市及挂牌公司审计，具备相应专业胜任能力；2025 年开始在上会会计师事务所执业，2025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或复核过多家挂牌公司审计报告。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张建华，2008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11 年开始从事上市及挂牌公司审计项目，2017 年开始在上会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近三年复核过多家上市及挂牌公司审计报告。

2. 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场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

3. 独立性

上述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

4. 审计收费

本期(2025)年审计收费 9 万元，其中年报审计收费 9 万元。

上期(2024)年审计收费 9 万元，其中年报审计收费 9 万元。

审计费用以行业标准和市场价格为基础，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并在综合考虑专业服务所承担的责任、需要投入专业技术程度及参与审计工作员工级别、经

验和投入时间等因素的基础上与公司友好协商确定。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 董事会对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22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二) 生效日期

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深圳市迈凯诺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深圳市迈凯诺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12 月 22 日